

附件 7:

福建师范大学研究生申请学位承诺书

姓 名	严光	学 号	FBX20210017	学生类型	非全日制
专 业	中国古代文学		培养单位	文学院	
申请人承诺: 本人申请学位时, 暂无公开发表的用以申请学位的创新性科研成果, 特申请延后认定, 并郑重承诺, 在学院答辩之前(最迟不超过学校规定的答辩完成时间, 2026 年冬季时间点为 11 月 22 日)正式发表, 若未能达到要求, 则立即终止本次学位申请流程, 并承担一切后果。 请手抄以上文字并手写签名: 本人申请学位时, 暂无公开发表的用以申请学位的创新性科研成果, 特申请延后认定, 并郑重承诺, 在学院答辩之前(最迟不超过学校规定的答辩完成时间, 2026 年冬季时间点为 11 月 22 日)正式发表, 若未能达到要求, 则立即终止本次学位申请流程, 并承担一切后果 签字: 严光 2026 年 9 月 4 日					
导师意见: 同意。 签字: MARK 2026 年 9 月 4 日					
(培养单位) 学位评定分委会意见: 同意 负责人签字: MARK 2026 年 9 月 8 日			培养单位意见: 福建师范大学 文学院 负责人签字(培养单位公章): 2026 年 9 月 8 日		

注: 本表一式两份, 一份交研究生院, 一份交由各培养单位秘书存档并作为毕业审核材料。